

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 文件 三门峡市陕州区农业农村局 文件

三陕财预〔2021〕951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(第二批)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乡(镇)人民政府:

根据三门峡市财政局 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(部分)的通知》(三财预〔2021〕421号)精神,现下达 2021 年陕州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(第二批)资金共 644 万元。请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122“农业生产发展”科目。政府经济分类:(50999)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;项目分类:(003005)其他各项支出。

望各乡(镇)接到通知后,严格按照三门峡市陕州区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做好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通知》要

求，严格落实补贴公示制度，把清册完善事项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，确保将补贴资金通过“一卡通”全部兑付到农户手中。要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凡发现弄虚作假、挪用、冒领、套取补贴资金的，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责任，涉嫌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

附件：2021 年陕州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（第二批）资金分配表



2021 年 7 月 7 日

附件:

2021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（第二批）分配表

单位:元

序号	乡镇	2021年补贴面积	补贴标准	金额	备注
1	大营镇	10504.169	141.25	500000	
2	原店镇	1993.54	141.25	40000	
3	张洼乡	18124.675	141.25	500000	
4	张湾乡	16204.003	141.25	500000	
5	西张村镇	61726.241	141.25	400000	
6	菜园乡	45647.976	141.25	500000	
7	张茅乡	25459.639	141.25	500000	
8	王家后乡	22544.41	141.25	500000	
9	硖石乡	11418.182	141.25	500000	
10	观音堂镇	36444.42	141.25	500000	
11	西李村乡	51748.87	141.25	1000000	
12	宫前乡	32965.0162	141.25	500000	
13	店子乡	4961.491	141.25	500000	
合计		339742.6322		6440000	